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雀街20號  
聯絡人：曾瀚平  
電話：02-87711478  
傳真：02-87731435  
電子郵件：exercise1031@mail.s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字第11405009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10000E\_1140500900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請貴單位於所屬社群媒體平臺及辦理國際賽事期間，宣傳運動部即將成立訊息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運動部將於114年9月9日成立，為辦理宣傳推播作業，本部體育署已陸續製作相關宣傳素材（下載連結：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ijmXsm6fCVJtScVeoc8n0QZwaBUuXwfo>）。

二、請貴單位自114年5月12日起，配合將宣傳素材之影片（包含30秒及58秒版本，請擇適當長度影片使用）置入辦理國際賽事之活動手冊、賽事秩序冊、賽事轉播及貴單位社群媒體平臺等管道，並於具電子螢幕之賽會場館播放影片，另請將露出情形（如露出地點、露出畫面等）函復本部體育署。

三、另本部體育署已製作運動賽事轉播主直播報運動部成立口白參考稿（如附件，請視情形使用），請將口白稿提供賽事轉播人員及現場播報人員，於各賽場現場及轉播時播



報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、非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超級馬拉松運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、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民運動舞蹈協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推廣協會、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、中華民國木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健行登山會、中華民國槌球協會、中華民國劍道協會、中華民國太極拳總會、中華民國龍舟協會、中華賽車會、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

副本： 2025/05/20 16:30:47 文章

裝

訂

線